

香港交易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50)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

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950,112	3,528,869
銷售成本		(2,530,264)	(3,050,683)
毛利		419,848	478,186
其他收益		63,589	49,578
其他淨收入		34,400	13,330
分銷成本		(70,179)	(101,110)
行政及銷售支出		(365,316)	(368,313)
經營溢利		82,342	71,671
融資成本	3	(4,653)	(2,930)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2,736)	(35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	74,953	68,382
所得稅	5	(20,445)	(19,061)
本年度溢利		54,508	49,321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6,038	51,953
非控制性權益		(11,530)	(2,632)
本年度溢利		54,508	49,321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6		
基本		7.3	5.8
攤薄		7.3	5.7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股息	7	118,023	118,0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54,508</u>	<u>49,321</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回撥)		
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140)	15,803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香港以外之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之貨幣換算差額	(97,933)	26,376
無形資產公平值變動	900	30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97,173)</u>	<u>42,479</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2,665)</u>	<u>91,800</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908)	86,715
非控制性權益	(23,757)	5,08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2,665)</u>	<u>91,80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7,683	1,392,360
無形資產		13,615	13,396
購買非流動資產預付款		34,044	45,02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204	22,400
金融投資		57,674	60,507
遞延稅項資產		24,790	14,249
		<u>1,570,010</u>	<u>1,547,938</u>
流動資產			
存貨		540,226	733,362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	628,204	949,698
可收回所得稅		593	-
結構性銀行存款		203,580	388,600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42,535	685,352
		<u>2,415,138</u>	<u>2,757,01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54,324	470,337
銀行借款		191,578	192,282
租賃負債		9,843	6,384
應付所得稅		19,682	8,650
		<u>675,427</u>	<u>677,653</u>
流動資產淨值		<u>1,739,711</u>	<u>2,079,3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09,721</u>	<u>3,627,29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8,184	1,937
預收款項	10	-	145,727
遞延收入	10	20,267	79,881
遞延稅項負債		71,220	52,616
		<u>119,671</u>	<u>280,161</u>
資產淨值		<u>3,190,050</u>	<u>3,347,13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52,854	1,652,854
儲備		1,401,816	1,535,14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u>3,054,670</u>	<u>3,187,999</u>
非控制性權益		135,380	159,137
總權益		<u>3,190,050</u>	<u>3,347,136</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準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將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之規定。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採納重大之會計政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告一致，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綜合財務報告內已反映之會計政策變更外。

會計政策變更之詳情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了一些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修訂與本集團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上述修訂未對本集團本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的編制或呈報方式產生重大影響。集團尚未採用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2. 營業額和分類資料

管理委員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用作策略決定及評估表現之報表釐定業務分類。管理委員會（包括執行主席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業務分類。本集團排列出四種業務分類：

- (a) 書籍及包裝印刷業務；
- (b) 消費產品包裝業務；
- (c) 瓦通紙箱業務；及
- (d) 紙張貿易業務

呈列經營業務分類與提供予營運決策人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

外部客戶銷售已抵銷分類間銷售。分類間銷售乃按經有關訂約方互相釐定及協定之條款收取。

管理層根據毛利及其他收益減分銷成本、行政及銷售支出，以及分配至各分類之其他淨收入評估經營業務表現。所提供其他資料之計量與財務報表一致。

分類間之銷售乃按公平基準進行。

分類業績不包括企業融資成本、其他企業收入及支出以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分類之營業額、業績及若干資料。

	二零二二年			分類業績 港幣千元
	外部客戶 之銷售 港幣千元	分類營業額 各業務間 之銷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書籍及包裝印刷	2,075,034	2,853	2,077,887	124,537
消費產品包裝	402,454	7,407	409,861	(65,882)
瓦通紙箱	233,911	122,690	356,601	9,454
紙張貿易	238,713	363,524	602,237	5,629
抵銷	-	(496,474)	(496,474)	2,586
	<u>2,950,112</u>	<u>-</u>	<u>2,950,112</u>	<u>76,324</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59,813
企業及不可分攤之支出				(53,795)
經營溢利				<u>82,342</u>
融資成本				(4,653)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u>(2,73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953
所得稅				<u>(20,445)</u>
本年度溢利				<u><u>54,508</u></u>

	二零二一年			分類業績 港幣千元
	外部客戶 之銷售 港幣千元	分類營業額 各業務間 之銷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書籍及包裝印刷	2,307,027	1,749	2,308,776	27,792
消費產品包裝	539,510	22,213	561,723	(9,106)
瓦通紙箱	284,241	167,457	451,698	8,861
紙張貿易	398,091	608,247	1,006,338	47,947
抵銷	-	(799,666)	(799,666)	(2,733)
	<u>3,528,869</u>	<u>-</u>	<u>3,528,869</u>	<u>72,761</u>
企業及不可分攤之支出				(1,090)
經營溢利				71,671
融資成本				(2,930)
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				(359)
除所得稅前溢利				68,382
所得稅				(19,061)
本年度溢利				<u>49,321</u>

3.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	4,150	2,4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503	437
	<u>4,653</u>	<u>2,930</u>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或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經扣除-		
折舊		
- 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089	110,555
- 租賃自用的其他資產	14,139	12,515
- 土地使用權	3,906	3,971
無形資產攤銷	2,067	2,1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	5,105
應收貿易賬項虧損撥備	11,302	-
其他應收賬項虧損撥備	-	933
一間聯營公司貸款/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4,698	-
短期租約的租賃費用	1,386	3,23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725,780	809,2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7,850
結構性銀行存款公平值虧損	293	-
外匯虧損淨值	20,191	-
不合對沖資格之衍生金融工具實現虧損淨值	5,793	-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經計入-		
金融投資之股息收入	564	484
利息收入	14,544	8,336
政府補助	29,193	19,1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60,677	-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1,079	874
應收貿易賬項虧損撥回	-	206
其他應收賬項虧損撥回	162	-
外匯收益淨值	-	4,391
結構性銀行存款公平值收益	-	11,280
不合對沖資格之衍生金融工具實現收益淨值	-	10,614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實際交回並搬離在無錫的部分土地及物業予無錫當地行政管理機構，因此本集團實現收益港幣59,813,000元。

5. 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23	2,43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80	-
	<u>503</u>	<u>2,434</u>
本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9,332	2,67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606
	<u>9,332</u>	<u>14,285</u>
預扣稅	<u>1</u>	<u>61</u>
遞延稅項		
臨時差額之產生及回撥	10,609	2,281
	<u>20,445</u>	<u>19,061</u>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利得稅撥備按當年內估計應課溢利16.5%計算。

鴻興印刷(中國)有限公司(「鴻興中國」)(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有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按減免的15%稅率計算。除鴻興中國以外的其他中國企業，中國企業所得稅指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二一年：25%)稅率計算以及中國預扣稅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條例，股息收入之中國預扣稅撥備按中國附屬公司股息收入之5%(二零二一年：5%)計算。

越南的企業所得稅撥備按當年估計應納溢利20%計算。本公司於越南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 HH Dream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可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於產生利潤年度起首兩年免徵及其後四年所得稅減免50%。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條例，越南利息收入之越南預扣稅撥備按越南附屬公司利息收入之5%(二零二一年：5%)計算。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6,038,000元(二零二一年: 港幣51,95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66,038</u>	<u>51,953</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位)	907,865	907,865
就股份獎勵計劃本身持有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千位)	<u>(8,858)</u>	<u>(7,136)</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位)	<u>899,007</u>	<u>900,729</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7.3</u>	<u>5.8</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66,038,000元(二零二一年: 港幣51,953,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904,819,000股(二零二一年: 905,229,000股)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66,038</u>	<u>51,953</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位)	899,007	900,729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發行的股份之影響(千位)	<u>5,812</u>	<u>4,5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已攤薄)之加權平均股數(千位)	<u>904,819</u>	<u>905,229</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7.3</u>	<u>5.7</u>

7. 股息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4仙)	36,315	36,315
擬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5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5仙)	45,393	45,393
擬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4仙)	36,315	36,315
	<u>118,023</u>	<u>118,023</u>

董事會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5仙及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仙，該等股息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8.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項	550,805	854,588
減：虧損撥備	(18,004)	(7,293)
	<u>532,801</u>	<u>847,295</u>
應收關連人士貿易賬項	-	176
總應收貿易賬項淨值	532,801	847,471
應收票據	608	12,6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4,795	87,08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2,450
	<u>628,204</u>	<u>949,698</u>

應收貿易賬項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三十至九十日內到期。

於報告期末總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並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一至三十日	238,146	359,661
三十一至六十日	115,314	181,602
六十一至九十日	65,962	123,062
超過九十日	113,379	183,146
	<u>532,801</u>	<u>847,471</u>

年內應收貿易賬項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293	9,545
減值撥備虧損/(撥回)	11,302	(206)
撇銷不可收回之金額	(296)	(2,164)
匯兌差額	(295)	1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004</u>	<u>7,293</u>

9.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項	139,184	214,466
應付關連人士貿易賬項	-	184
總應付貿易賬項	<u>139,184</u>	<u>214,650</u>
應付票據	8,545	28,566
預收款項 - 流動部分	126,863	-
遞延收入 - 流動部分	11,930	6,2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67,802	220,888
	<u>454,324</u>	<u>470,337</u>

於報告期末總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一至三十日	100,214	163,666
三十一至六十日	27,132	42,123
六十一至九十日	6,163	3,590
超過九十日	5,675	5,271
	<u>139,184</u>	<u>214,650</u>

10. 預收款項及遞延收入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本集團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無錫市新吳區人民政府旺莊街道辦事處（「無錫當地行政管理機構」）訂立若干土地徵收協議（「土地徵收協議」），據此，無錫當地行政管理機構徵收而本集團交回被徵收土地及物業，無錫當地行政管理機構要支付補償金人民幣296,237,000元（相等於港幣320,256,000元）。有關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款項港幣126,863,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5,727,000元）和遞延收入港幣5,245,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401,000元）分別為收取無錫當地行政管理機構就本集團交回於無錫的土地及物業之款項和因土地徵收而產生的搬遷費用的補償。遞延收入的其餘部分為港幣26,952,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31,713,000元）為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鴻興印刷集團憑藉卓越的品牌及多元化核心業務，致力提供增值方案，帶動溢利增長。集團的生產基地分佈於不同地區，透過策略性投資提升自動化水平和流程效率，應對通脹升溫、地緣政局持續動盪、經濟疲弱等不利市況。年內，我們受惠於將現有無錫廠房徵地補償的部分收益入帳，並獲得個別一次性的政府補貼。這些因素帶動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27.1%至港幣6,600萬元（2021年：港幣5,200萬元），營業額則下跌16.4%至港幣29.5億元。

由於市場對印刷和紙張產品的需求有週期性波動，並受到宏觀經濟走勢的影響，因此集團一直以多元化為策略重點，以減少對個別市場或業務的依賴。我們成功進軍新領域、開發新產品以及擴展生產基地，使集團繼續成為全球領先品牌的可靠夥伴。中國內銷市場放緩，市民的消費行為受到疫情期間封鎖措施的打擊，但集團來自出口市場的營業額增加，部分抵銷了這些不利影響。

集團在越南河內佔地35,000平方米的新廠房，憑藉先進技術和機械裝置，營業額增長三倍。儘管受到新冠疫情防控措施及中國工資上漲的衝擊，但越南廠房發揮重要作用，幫助集團滿足出口訂單需求及締造經營毛利。

我們正落實多項計劃，發揮集團在兒童書籍印刷方面的核心優勢，直接與消費者溝通和銷售產品，透過不同渠道與消費者建立進一步的聯繫。「Papery」品牌亦加強市場攻勢，其產品現已在香港各主要零售商的貨架上有售。「STEM Plus」舉辦第二屆校際人工智能Edge級方程式比賽，以提升公司聲譽和品牌知名度，尤其是在教育界。「Yum Me Play」體驗式學習平台在沙田新城市廣場開關了一個樓面面積達622平方米的體驗中心，透過一系列趣味盎然的工作坊和體驗活動，啟發及培養小朋友的創造力。

部門業績報告

集團最大的業務部門 – 書籍及包裝印刷，年內的總營業額為港幣20.75億元，較2021年下跌10.1%，主要原因是客戶在2021年因防範全球供應鏈可能中斷而提高存貨量，以至年內積壓了大量付運單。該部門調整接單策略，拓展更多高增值業務，此舉有助控制經營成本及提升毛利。由於貨運狀況和物流成本趨於穩定，加上提高自動化水平和優化了流程，該部門的經營溢利較2021年大幅改善至港幣1.245億元。

部門來自主要客戶的銷售額保持穩定，因為我們具備足夠能力應付甚至超越客戶的需要和期望，鴻興是很多跨國公司的首選供應商。對2021年毛利影響甚大的供應鏈中斷問題已大幅緩和至可控水平，而紙價亦已在較高水平穩定下來。書籍印刷和賀卡等核心產品，以及早前推出的新桌上遊戲產品，均有效提高淨利潤。

Beluga配合集團策略客戶的要求，推出量身設計的新產品，進一步加強了集團與他們的長遠關係。除了口罩套和手袋等基本產品外，Papery品牌還擴大了可回收再造的優質紙品系列。該部門參加大型歐洲貿易展和其他行業活動，致力開拓產品銷路。

消費產品包裝業務部門獲得旗艦客戶的穩定支持。然而，由於內銷市場疲弱，較小額的訂單數量減少，營業額下跌25%至港幣4.025億元。無錫廠房搬遷，令對外銷售營業額受到影響，從而導致該部門的虧損至港幣6590萬元（2021年：虧損港幣910萬元）。

年內，該部門在無錫建造先進的新廠房，取代現有廠房，為內銷市場服務。現有廠房的土地將交還當地行政機構，預計消費產品包裝業務部門將於2023年中之前開始在新廠房投產。

由於主要客戶的需求穩定以及生產流程有所改進，瓦通紙箱業務的溢利增長7%至港幣950萬元。中國內銷市場疲弱影響整體訂單狀況，營業額下跌17.7%至港幣2.339億元。

市場疲弱，加上紙價於2021年飆升後逐漸回落，對紙張貿易業務部門造成影響，對外銷售營業額下跌約40%至港幣2.387億元。該部門為其他業務部門採購和供應優質紙張，對集團的垂直綜合經營策略發揮關鍵作用。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影響集團的業績或增長前景，使其偏離預期表現或過往業績。集團與同業一樣面對若干共同性風險，如匯率和商品價格（包括紙價）波動、勞工成本上漲等。

過去數年亦有一些特殊風險影響集團的業務，當中包括：新冠病毒疫情造成的全球供應鏈中斷和物流成本驟增、中美貿易關係緊張，以及公共政策限制（對人流往來與社交距離的限制）影響勞工供應。此外，我們預期政府在2023年將會修改緩解疫情影響的補貼政策。地緣政治因素，例如近期東歐的局勢，可能繼續影響全球貿易及對集團帶來衝擊。

未來業務發展

中國內地和香港的疫情防控措施料將逐步解除，意味著過去兩年疲軟的內部需求可望轉強，物流限制或會放寬。我們對消費信心及內銷需求的回升感到審慎樂觀。

我們將密切留意有關經濟衰退壓力的情況，並作出適當部署應對環境的轉變。我們以誠信可靠、追求創新、協作精神和敢於承擔為核心價值，建立卓越往績和值得信賴的長期客戶夥伴關係，並憑藉垂直綜合經營模式及穩健的財務狀況，成為客戶首選的可靠合作夥伴。

我們深信分散我們的生產基地，將有助集團克服未來全球很多不明朗形勢。我們近期的業務發展計劃包括收購一家在香港設有10間門市的實體連鎖書店，並會將之併入「STEM Plus」教育產品及服務組合中。我們在年內進行一項全面的品牌重塑活動，包括於2022年底推出新的公司網站。我們將藉助面目一新的品牌，提升公司形象和銷售額，同時接觸層面更廣的客戶，致力滿足他們的需要。

財務狀況穩健：持有港幣10.55億元淨現金

集團現金充裕，持有港幣10.55億元淨現金（現金總額包括結構性存款，已扣除銀行借款），雄厚的財務實力讓我們有能力繼續投資，支持業務的長線和可持續發展，為股東締造回報。

集團調撥人民幣掛鈎結構性存款（2022年底的存款結餘為港幣2.04億元）以提高理財回報，同時對沖人民幣相關的資金需要。

儘管新冠肺炎疫情在2022年對集團造成短暫衝擊，環球企業對市場前景終會恢復信心，繼續物色高效、可靠和可創造價值的夥伴。因此，我們在2022年共投資港幣1.70億元，為長遠發展核心業務增添先進設備和興建設施，包括擴充無錫、鶴山和越南廠房。展望未來數年，我們將繼續努力加強集團的獨特和有競爭優勢的科技和設施，以配合出口和中國內銷市場的發展。

集團的負債比率維持在6.0%的穩健水平（2021年：5.7%）。

為有效管理匯率風險，同時應付營運資金需要，集團持有的人民幣現金佔現金總額49%（對比2021年：33%），其餘46%為美元（對比2021年：49%），3%為港幣（對比2021年：13%）。借貸僅限於港幣及美元，以控制匯率風險和儘量減低利息開支。此外，我們審慎管理集團的借貸組合，因應金融市場狀況調整浮動和固定利率的借貸組合，把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股東協議就給予本公司前關連公司之銀行融資作出之擔保為港幣2,600萬元。

展望

年內，疫情雖為集團的業務帶來衝擊，卻更彰顯了鴻興品牌的優勢、管理團隊的實力，以及我們多元化業務的價值。隨著疫情過去，社會踏上復常之路，集團穩固的基礎將有助我們取得長遠成功和持續增長。我們在產品組合和生產基地兩方面的多元化策略，將仍會在一定程度上保障集團免受任何單一市場或個別行業的社會經濟周期影響。

集團憑藉獨特的垂直綜合產品和服務、煥然一新的公司品牌和網站，以及積極進取的市場和營銷工作，已作好準備在2023年把握各種機遇。

我們的經營模式具有資本效益，並可透過自動化而強化擴展性。由於資金充裕，集團擁有更大靈活性，既可持續投資現有業務，亦有足夠實力尋求創新機遇，以拓展服務範圍。

本人對同事、管理團隊、董事會成員及股東的不懈努力和衷心支持，謹表深摯謝意。

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5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5仙)及末期股息每股港幣4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4仙)。建議之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方為有效。該股息連同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4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4仙)合計，整個財政年度共派息每股港幣13仙(二零二一年: 港幣13仙)。

建議之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以現金派發予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收取該建議之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人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之條款，於聯交所以總代價港幣2,095,000元購買合共1,648,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惟以下偏離除外:

1.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 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本公司執行主席任澤明先生擔任。董事會認為由任先生同時擔任該兩個職位屬適宜之舉, 且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董事會相信其可有效監察及評估業務表現以保障股東利益。
2.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 惟須重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然而,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 三分之一董事須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 而輪席退任之董事為任職最長久之董事。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而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因而受到限制。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 採納一套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之董事特別查詢後, 各董事於末期業績所述之整段會計期間內均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該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閱初步業績

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審計、審查或其他核證聘用, 因此畢馬威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任澤明

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 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澤明先生及宋志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堀博史先生、本松裕次先生、柘植晶女士及任漢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養先生、陸觀豪先生及羅志雄先生組成。